

项目名称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含中波塔）				
建设单位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				
法人代表	秦兴国		联系人	李庆	
通讯地址	贵州省凯里市大坡老寨				
联系电话	13985295858	传真	/	邮政编码	556000
建设地点	贵州省凯里市大坡老寨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K7290 其他房地产活动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凯里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凯环函[2012]38 黔环辐表[2013]137号	审批时间	2012年3月1日 2013年12月27日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97	其中：环境保护投资（万元）		39	
用地面积	90540m ²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1年10月	

一、项目概况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分别于2012年3月、2013年11月编制完成，凯里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3月1日以凯环函[2012]38和黔东南州环境保护局于2013年12月27日以黔环辐表[2013]137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文件见附件1和附件2。该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办公楼1栋、值班休息室1栋、柴油发电机房1栋以及地网铺设、绿化以及自立式96m高铁塔两基，建筑面积共计4195.2m²

目前项目已建设完成，总建筑面积为 90540m²，总投资约 2097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的要求，为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设计文件和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项目运营期间对环境已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的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提供依据。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委托河南汇能阜力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委托书见附件 5）。

二、项目验收内容、验收重点及验收执行标准

1、项目验收内容

本次验收调查的内容包括：

①走访咨询项目影响相关敏感点，了解受影响居民对工程在建设期间和试运行期间造成的环境影响的反馈；

②检查项目各项环保设施或工程的实际建设、管理、运行状况以及各项环保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③对项目建设及试生产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进行分析调查等。

2、项目验收重点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建设项目(含中波塔)于 2011 年 10 月开始建设，现已建成竣工。根据相关要求现申请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本次验收调查的重点为：项目建设地点、建设内容、建设规模、周围环境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等。

3、项目验收执行标准

本次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建设项目（含中波塔）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标准，原则上采用《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所采用的标准，对已修改新颁布的标准，提出本项目验收后按照新标准进行达标校核的要求。具体如下：

(1)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建设项目

①环境质量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见表1。

表1 本次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类）别	项目	标准限值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二级标准及修改单	PM ₁₀ 日平均	0.15mg/m ³
		SO ₂ 日平均	0.15mg/m ³
		NO ₂ 日平均	0.12m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校核)	NO ₂ 日平均	80μg/m ³
		SO ₂ 日平均	150μg/m ³
		PM _{2.5} 24 小时平均	75μg/m ³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150μg/m ³
	地表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pH
COD			20mg/L
BOD ₅			4mg/L
NH ₃ -N			1.0mg/L
溶解氧			5
石油类			0.05 mg/L
总氮			1.0 mg/L
总磷			0.2mg/L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标准	昼间≤60dB (A)、夜间≤20 dB (A)	

②污染物排放标准

本次验收调查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见表2。

表2 本次验收调查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序号	环境要素		标准名称及级别
1	废水	营运期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GB5084-2005）》旱作（该片区目前未铺设市政污水管网）
2	噪声	施工期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营运期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固废	营运期	《城市垃圾产生源分类及垃圾排放》（CJ/T3033-19 96）
		施工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I类场
4	大气	营运期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停车场汽车尾气执行表2无组织排监控放浓度限值）

--	--	--	--

(2)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p>环境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标准；</p> <p>根据《电磁辐射防护规定》（GB8702-1988），本工程中波广播发射台频率分别为 927Hz 和 1359Hz,其电磁辐射防护限值需满足；</p> <p>公众照射：在一天 24h 内，环境电磁辐射场的电场强度和功率密度在任意连续 6min 内的平均值应分别小于 40V/m 和 40W/m²；</p>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按照国家环保总局《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导则——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与标准》（HJ/T10.3-1996)中第 4.2 节的要求，单个项目的电磁辐射影响的管理目标值确定应遵循下列原则：</p> <p>（1）为使公众受到总照射剂量小于GB8702-1988 的规定值,对单个项目的影响必须限制在GB8702-1988 限制的若干分之一；</p> <p>（2）对于由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负责审批的大型项目可取 GB8702-1988 中场强限值 $1/\sqrt{2}$ 或功率密度的 1/2。</p> <p>（3）其他项目则取场强限值的 $1/\sqrt{5}$,或功率密度的 1/5 作为评价标准。</p> <p>参考《关于界定<电磁辐射环境保护管理办法>中“大型电磁辐射发射设施”的复函》（环办函[2008]664 号的相关解释：“集中使用大型电磁辐射发射设施”是指在同一个人用地范围内建设使用的以下发射设施：总功率在 200KW 以上的电视发射塔或总功率在 1000KW 以上的广播台、站。</p> <p>本工程中波广播发射台的标称功率为 10KW，总功率为 20KW，因此，本工程不属于“大型电磁辐射发射设施”，评价取公众照射导出限值 40V/m 的标准。</p>

三、工程调查

1、地理位置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投资 2097 万元在凯里市大坡老寨建设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附图 1 交通位置图），项目平面布置见附图 2。根据对项目区周围环

境状况的现场调查，项目南侧 200m 处有村庄南寨 30 户 150 人，西侧 1000m 处是清水江。项目周边生态环境较好，风景优美，绿化率较高。项目周边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3，周边环境示意图见图 1。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建设于凯里市大坡老寨。根据对项目区周围环境状况的现场调查，项目周边的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4，周边环境示意图见图 2。

表3 地理位置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		本次调查验收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	地理位置	凯里市大坡老寨	凯里市大坡老寨	与原环评文件及批复一致
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①南侧 200m 处老寨 30 户 150 人； ②西侧 1000m 处清水江； ③占地红线范围内生态环境；	①南侧 200m 处老寨 30 户 150 人； ②西侧 1000m 处清水江； ③占地红线范围内生态环境；	与原环评文件及批复基本一致

由表 3 可知，项目实际位置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未发生变化。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一致。



图 1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表4 地理位置及环境保护目标调查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		本次调查验收实际情况	落实情况
1	地理位置	凯里市大坡老寨	凯里市大坡老寨	与原环评文件及批复一致
2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①距 1 号塔 310m、2 号塔 256m 处大坡老寨关占文家 ②距 1 号塔 452m、2 号塔 324m 处大坡老寨顾家 ③距 1 号塔 463m、2 号塔 335m 处大坡老寨杨大宗家 ④距 1 号塔 475m、2 号塔 418m 处大坡老寨杨大玉家等 2 户 ⑤距 1 号塔 436m 处、2 号塔 405 大坡老寨王歧亚家等 9 户	①距 1 号塔 310m、2 号塔 256m 处大坡老寨关占文家 ②距 1 号塔 452m、2 号塔 324m 处大坡老寨顾家 ③距 1 号塔 463m、2 号塔 335m 处大坡老寨杨大宗家 ④距 1 号塔 475m、2 号塔 418m 处大坡老寨杨大玉家等 2 户 ⑤距 1 号塔 436m 处、2 号塔 405 大坡老寨王歧亚家等 9 户	与原环评文件及批复基本一致

由表 4 可知，项目实际位置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未发生变化。周边环境保护目标与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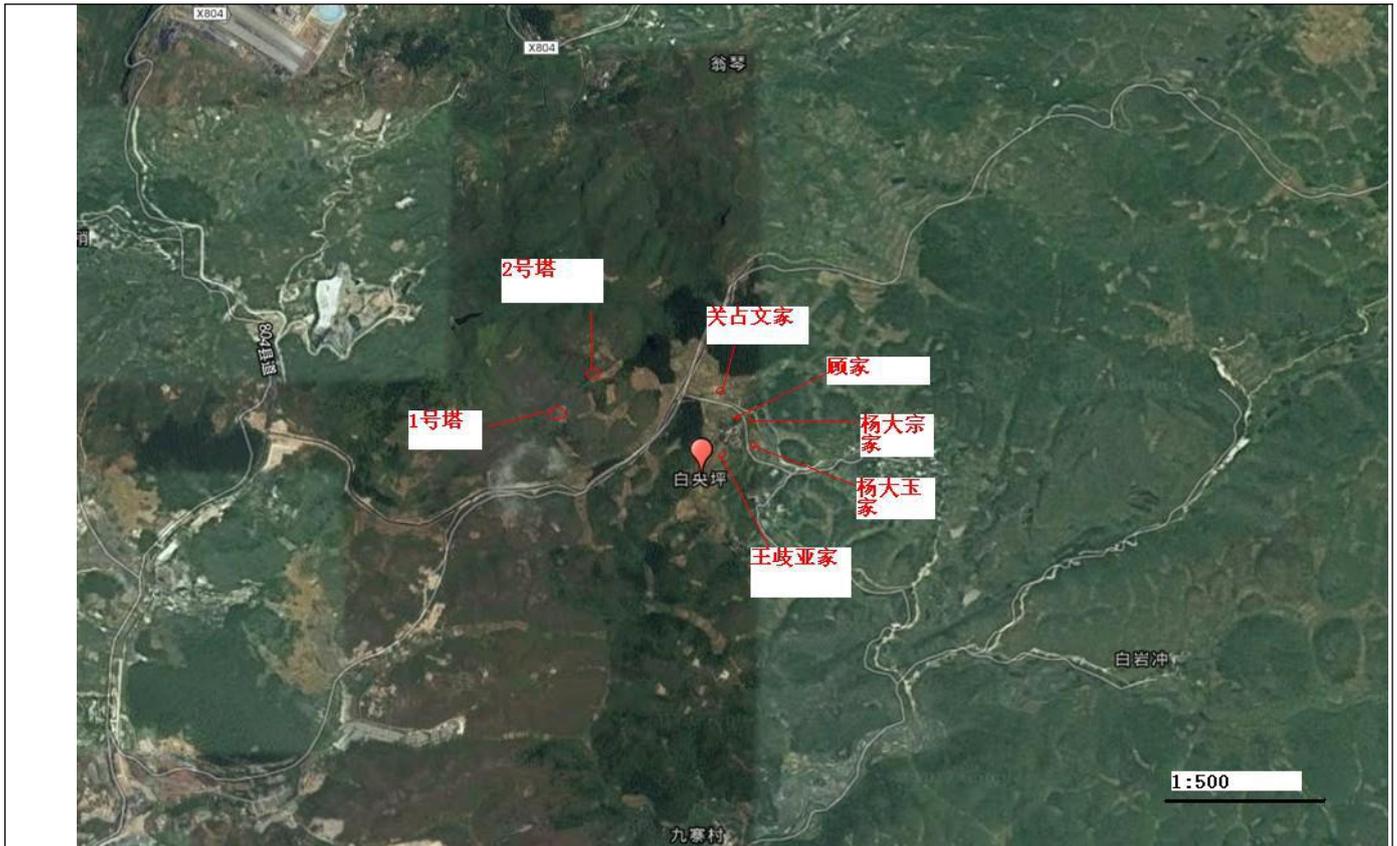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2、工程建设内容调查

①占地情况

根据环评报告，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为 90540m²，用地性质为广播电视用地。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实际用地面积未发生变化，建设内容符合用地性质的要求。

②建筑内容情况

根据环评报告，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 4195.2m²，建设内容有办公楼 1 栋、值班休息室一栋、柴油发电机房 1 栋以及地网铺设、绿化等。根据调查，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办公楼 1 栋、值班休息室一栋、柴油发电机房 1 栋以及地网铺设、绿化等（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见附件 4）。

3、工艺流程调查

本项目为其他房地产活动，其主要工艺为：基础工程施工，主体工程施工，装修阶段，设备安装、调试和运营阶段。根据实地调查可知，本项目为广播电源电视局办公楼，无生产性内容，与环

评报告表内容一致。

4、建设内容及环保设备设施情况调查

经调查，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要求落实情况见表 4。项目实际环保设备设施与环评报告落实情况见表 5。

表 4 项目实际建设情况和环评报告书要求对比一览表

工程分类	项目名称	环评及批复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相符性分析
		建设规模		
主体工程	办公楼	1095.1m ²	1095.1m ²	与环评一致
	机房	1217m ²	1217m ²	与环评一致
	值班休息楼	1721.1m ²	1721.1m ²	与环评一致
	储油库	54m ²	54m ²	与环评一致
	大门	54m ²	54m ²	与环评一致
	柴油发电机房	54m ²	54m ²	与环评一致
	中波塔 2 基	96m	96m	与环评一致

注：各楼配套工程建筑面积已计入各楼主体工程建筑面积内。

由表 4 可知，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报告要求基本一致，主要建设内容仍为办公楼 1 栋、值班休息室一栋、柴油发电机房 1 栋以及地网铺设、绿化等。目前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设施均已建成。

项目根据区域实际情况，在项目区西南侧、东侧各修建有 2 个容积为 5m³的化粪池，化粪池总容积为 10m³，符合环评报告中的要求，能满足项目区域生活污水处理的需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旱田灌溉。

工程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设施落实情况见表 5。

表 5 环保设施落实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	污染源	原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分析
----	----	-----	------------	--------	-------

1	废水	施工废水	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外排	相符环保要求
		营运期生活污水	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附近旱地农业浇灌使用	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附近旱地农业浇灌使用	一致
2	噪声	施工期噪声	隔声障	隔声障	基本一致
		营运期噪声	双层玻璃、植树种草加强绿化	双层玻璃、植树种草加强绿化	
3	固废	施工期生活垃圾	集中堆放送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置	集中堆放送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置	基本一致
		营运期生活垃圾	集中堆放送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置	集中堆放送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统一处置	一致
4	电磁辐射	营运期	修建围墙，远离居民。	已修建围墙，并且远离居民	一致

由上表可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已安装到位，项目共建设有 2 个 5m³ 的化粪池，总容积为 10m³，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旱地农业灌溉；项目建设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四、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广东省生态环境与土壤研究所、沈阳环境科学研究院分别于 2012 年 3 月、2013 年 11 月编制完成，凯里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3 月 1 日以凯环函[2012]38 和黔东南州环境保护局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以黔环辐表[2013]137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本次验收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主要结论及批复意见分述如下。

1、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主要结论见表 6、表 7。

表 6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主要结论一览表

环境要素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房地产建设项目未列入鼓励类、限制类和禁止类建设项目，故项目建设符	本工程为广播电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中第一类鼓励类项目（广播影视

	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故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要求。	设施建设，符合国家现行的产业政策。
选址合理性分析	本工程位于凯里市大坡老寨，用地性质为广播电视用地，符合凯里市土地利用规划，台址区域内无文化遗址、地下矿藏，无军事设施、导航台、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区。	本工程位于凯里市大坡老寨，拟建中波塔距居民较远，用地性质为广播电视用地，符合凯里市土地利用规划，台址区域内无文化遗址、地下矿藏，无军事设施、导航台、公园、风景名胜区、文物保护单位。
环境空气	<p>根据《2010年凯里市环境质量报告书》，2010年度凯里市SO₂年均值为0.044mg/m³，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0.06mg/m³）。SO₂日均值超标率为2.8%（2009年度为8.5%），日均值最高浓度为0.336mg/m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0.15mg/m³）1.24倍。NO₂年均值为0.011mg/m³，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修改单中（0.04mg/m³）。二氧化氮日均值未超标。NO₂日均值最高浓度为0.083mg/m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修改单中（0.08mg/m³）0.04倍。</p> <p>PM₁₀年均值为0.10mg/m³，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0.18mg/m³）。PM₁₀日均值超标率为5.7%，日均值最高浓度为0.373mg/m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二级标准（0.15mg/m³）1.48倍。</p>	—
地表水环境	项目所在地属清水江流域，地表水质量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
环境噪声	项目所在地除道路交通噪声外，无明显噪声源，声环境良好，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	—

电磁辐射	—	本次评价针对工程特点，对评价区域开展了电磁环境的现状监测。由监测结果可知，各监测点位距地面 1.7m 高处电场强度范围为 0.11V/m~0.24V/m，均满足公众照射导出限值 40V/m 的标准要求。
------	---	---

2、环评措施与要求

通过对《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整体搬迁——中波塔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相关内容进行归纳、分析，总结出环评提出的施工期和运营期的主要污染物治理措施和生态防护措施，各时段具体内容分别见表 7 和表 8。

表 7 施工期各项工程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汇总表

工程项目		处理（保护）措施	控制措施及效果
环境空气	施工扬尘	对卸载后出入场汽车清扫或清洗干净，对易起尘的砂石堆场采取喷水增湿等措施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噪声	机械噪声	要求加强施工管理，应合理安排高噪声设备的施工时段，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夜间（22：00~6：00）、午休时间（12：00~14：30）禁止施工。	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要求
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采用旱厕集中收集后作为旱地肥料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施工废水	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混凝土养护、汽车降尘、道路洒水降尘过程，不外排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固体废物	土石方	无弃方	100%综合处置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	
中波塔项目		处理（保护）措施	控制措施及效果
环境空气	施工扬尘	采取洒水、遮盖措施	影响较小
噪声	施工噪声	临时围障措施	
水污染防治	生活污水	无	无

治			
固体废物	施工弃土、建筑垃圾	修建挡土墙，建筑垃圾统一收集，运至建筑垃圾场进行处置，弃土在征地范围内铺平绿化	
	生活垃圾	装袋集中收集后运送至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	

表 8 运营期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措施汇总表

工程项目		处理（保护）措施	控制措施及效果
环境空气	停车场 汽车尾气	地面自然通风	对周围环境影响小
噪声	交通噪声	应在本项目内设置禁止鸣笛的标志。建议在本项目道路两侧种树，以形成绿化林带；尽量减少出口处的纵坡，降低汽车进出时启动的噪声对办公环境的影响。在靠公路沿线一侧设置绿化林带、采用双层窗、合理布置房间、设置声屏障等。	使噪声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水污染防治	生活废水	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作附近旱地农业浇灌使用	可以满足排入城市排水管网的要求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	100%综合处置
	化粪池污泥	集中收集后运送至凯里市生活垃圾填埋场	
中波塔项目		处理（保护）措施	控制措施及效果
固体废物		废旧蓄电池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对周围环境无影响
噪声		本工程主要噪声源是中波广播发射机工作时产生的噪声，其声环境影响主要局限在机房内，机房外的噪声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昼间限值为 60dB(A),夜间限值为 50dB(A)。	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禁止在中波天线周围 250m 范围内建设，或者以天线外 250m 为计算起点兴建超过仰角 3 度的高大建筑，在广播电视设施周围设立保护标志。	满足《电磁辐射防护规定》（GB8702-1988）

3、环境影响报告书批复

凯里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3 月 1 日以凯环函[2012]38 和黔东南州环境保护局于 2013 年 12 月 27 日以黔环辐表[2013]137 号文对该项目进行了批复，批复意见见附件 1 和附件 2。

五、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环保措施执行情况及与环评报告书批复情况见表 9。

表 9 项目实际环保设备设施与环评报告表要求对比一览表

序号	项目	污染源	原环评报告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分析
1	废水	生活污水	根据本项目设计方案，在办公楼两侧各设置了一个生活净化处理池(5m ³),型号为 Z7-20HC。	在办公楼西南侧、东侧设置了分别设置了一个型号为 Z7-20HC 生活净化处理池 (5m ³)。	基本一致
3	噪声	发电机、泵房等噪声	对备用发电机的进排风管安装消声器，备用发电机房安装防火隔声门等噪声防治措施，设置配套的水泵房均设置在地下，利用地面来屏蔽噪声	备用发电机进排放管已经安装消声器，备用发电机房安装防火隔声门，水泵房设置在地下。	一致
		交通噪声	临道路一侧所有窗户采用隔声窗，把交通噪声对住户的噪声污染降到最小	临道路一侧，设置围墙和绿化带。	相符环保要求
4	固废	生活垃圾	垃圾桶收集，定期清运垃圾中转站后送凯里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	垃圾桶收集，定期清运垃圾中转站后送凯里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	一致
		污泥	集中收集后送凯里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	集中收集后送凯里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	一致
5	电磁辐射	中波塔	禁止在中波天线周围 250m 范围内建设，或者以天线外 250m 为计算起点兴建超过仰角 3 度的高大建筑，在广播电视设施周围设立保护标志。	中波天线周围 250 内无建筑，天线外 250m 为计算起点没有仰角超过 3 的高大建筑。	基本一致
6	绿化	种树、草		绿地率达到 80%	一致

由上表可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已安装到位，项目共建设有 2 个 5m³ 的化粪池，总容积为 10m³，规模与环评报告中要求的一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附近旱地农业灌溉；项目建设符合环评报告及审批意见的要求。

六、环境影响调查

施 工 期	生态 影响	<p>工程施工期经开挖处或者清理的植被遭到破坏。施工期完毕后，本项目绿化较好，绿化率达到 80%。进行了水土保持工作，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随着项目竣工已经消失。</p>
期	污染 影响	<p>施工场地及运输道路设置围挡，对场地及道路采取喷洒水运输往来车辆采取遮盖措施，盖上苫布、防止遗落和风吹起尘。施工人员生活废水全部进入旱厕，然后用作旱地肥料使用；施工废水经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合理设计施工时间，使用低噪声设备。</p>
运 营 期	污染 影响	<p>1、废气</p> <p>本项目设小型食堂一个，一个灶台。食堂油烟经抽油烟机处理后通过专用油烟通道引致高空排放。本项目设地面停车场，通风效果好，汽车尾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2、废水</p> <p>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本项目雨水管网排入雨水沟，设置化粪池两座，污水经处理后用于旱地农业浇灌，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p> <p>3、噪声</p> <p>发电机的进排风管安装消声器、水泵房设置在地下。道路一侧有围墙和绿化带，有效较低噪声污染，措施可行。</p> <p>4、固体废物</p> <p>每栋楼下面设有垃圾桶，经集中收集后送凯里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化粪池污泥，经集中收集后送凯里市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p> <p>5、电磁辐射</p> <p>广播发射天线向外发射无线电波时，对附近产生电磁环境影响。具体见“电磁辐射检测报告”。</p>

七、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	现状
生态环境	施工期完毕后，已进行人工绿化，绿化面积达到 80%。对周围生态环境产生正面影响。
水环境	根据 2017 年黔东南州环境质量半年报（1-6 月），凯里市旁海断面为 III 类，符合所规定的 III 类水质标准。
空气环境	项目位于凯里市大坡老寨，项目区域属于空气质量二类区，根据现场调查，周围无大型工业企业，环境空气质量空气良好，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区的要求
声环境	根据《2016 年凯里市环境质量报告书》城市环境噪声可达《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电磁辐射	已委托贵州中佳检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其检测结果显示在距离铁塔 30m 之后，以及各环境敏感目标点位电场强度均小于 40V/m，均满足《电磁辐射防护规定》（GB8702-1988）公众照射导出限值 40V/m 的标准要求。各环境敏感目标点位电场强度均满足《辐射环境管理导则 电磁辐射环境影响评价方法和标准》（HJT10.3-1996）中单个项目电场强度管理目标限值 17.9V/m 的标准要求。具体见“电磁辐射检测报告”。

八、项目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措施

根据现场调查及分析可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大部分已安装到位，并实现了稳定运行。各污染物均可得到妥善的处理处置。建设单位应加强管理，确保项目区域内无危险化学品储存，进一步美化项目区域环境，确保雨污分流，强化各设施的防淋、防渗措施；建议在广播电视设施周围设置保护标志。定期对污水管网进行测漏、检修，确保固废、废水等全部得到合理处置及综合利用。

九、调查结论

贵州省广播电影电视局七〇六台办公用房建设项目（含中波塔）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施工期没有发现明显的环境污染问题，各项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较好；运营期采取了建设围墙和绿化带、雨污分流、污水经化粪池处理用于附近旱地农业灌溉、垃圾集中收集处理、景观和绿化恢复等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可确保该项目运营期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根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结果。项目总体上达到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建议项目通过环境保护验收。

河南汇能卓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13日